关于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1]004572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2020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说明　1-2

二、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1-4

MOORE 大华国际 |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www.dahua-cpa.com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1]004572号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焦煤”）2020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1年4月23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1]00693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就山西焦煤编制的2020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山西焦煤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山西焦煤2020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

除了对山西焦煤实施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

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山西焦煤2020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新发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振星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收取利息	本年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4,187,685,420.62	85,318,118,394.76	87,496,563,418.61	2,009,240,396.77	9,790,521.22	497,094.36
二、向财务公司借款	770,000,000.00			557,000,000.00		30,186,076.49
1.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936,249.99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00,000.00	413,000,000.00	13,000,000.00	413,000,000.00		
3. 长期借款	557,000,000.00		413,000,000.00	144,000,000.00		27,249,826.50
三、本公司委托财务公司贷款						
1. 其他流动资产	1,793,000,000.00	599,000,000.00	339,000,000.00	2,053,000,000.00		59,900.00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利息、手续费	上年支付利息、手续费
四、其他金融业务						
本公司向财务公司票据贴现						

本汇总表于2021年4月23日由下列负责人签字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涉及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附注

一、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系于2009年12月10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省监管局批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699102982U），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焦煤集团"）和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财务公司于2009年12月15日在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140000110108693），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5亿元。公司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41层；公司经营范围：为成员单位提供财务和融资服务、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提供担保；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一、二级市场投资除外）；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业务；经批准发行债券业务资格；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业务。

根据财务公司经审计的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对照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第三十四条规定要求：

（1）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为21.58%，高于10%。

（2）拆入资金与资本总额比例不得高于100%：拆入资金比例0.12%，低于100%。

（3）担保与资本总额比例不得高于100%：财务公司担保比例74.11%，低于100%。

（4）投资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70%：财务公司投资比例63.49%，低于70%。

（5）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不得高于20%：财务公司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为0.06%，低于20%。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财务公司同为山西焦煤集团控股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持有财务公司80%的股权，山西焦煤集团持有本公司54.40%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持有财务公司20%的股权。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详见附注三（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一））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服务类型及收费标准：

A、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服务、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办理该业务时收费应不高于任何第三方就同期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B、办理结算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户，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提供上述结算服务收费不高于任何第三方就同期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C、代理公司办理财务公司有权代理的保险业务。代理费按中国保监会规定的标准收取，中国保监会没有规定的按同行业水平收取。

D、办理存款服务。本着存取自由的原则，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每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50 亿元。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存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厘定，不低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类存款利率。

E、办理信贷服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财务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日贷款额度（含应计利息）不超过 50 亿元。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公司可以使用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水平。

F、其他金融服务。财务公司按公司的提示及要求，向公司提供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及订立独立协议。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务，应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二）协议期限：

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 1 年，有效期届满前 10 日内，如双方均未提出异议，则本协议自动延期一年，最多自动延期两次。

上述金融服务协议签订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有效期满，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该协议继续有效。

（三）本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应急预案：

公司于2018年4月制定了《关于在山西焦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当财务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

A、财务公司资产负债比例指标不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要求；

B、财务公司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或担保垫款、电脑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及严重违纪、刑事案件等重大事项；

C、发生可能影响财务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交易或者经营风险等事项；

D、财务公司被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责令进行整顿；

E、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2020年全年未发生以上导致启动应急处置机制的事项。

四、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的批准报出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 本）(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2 月 04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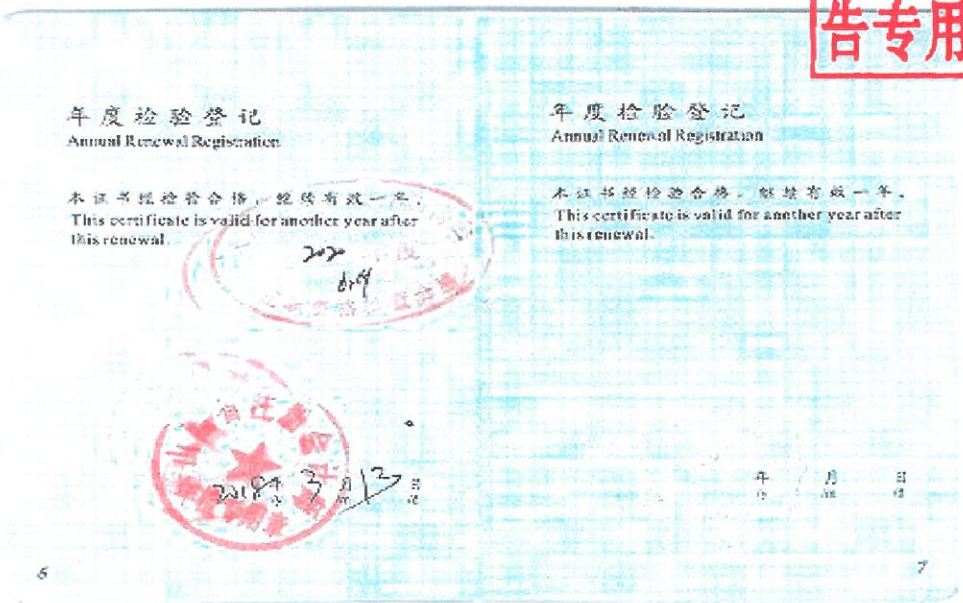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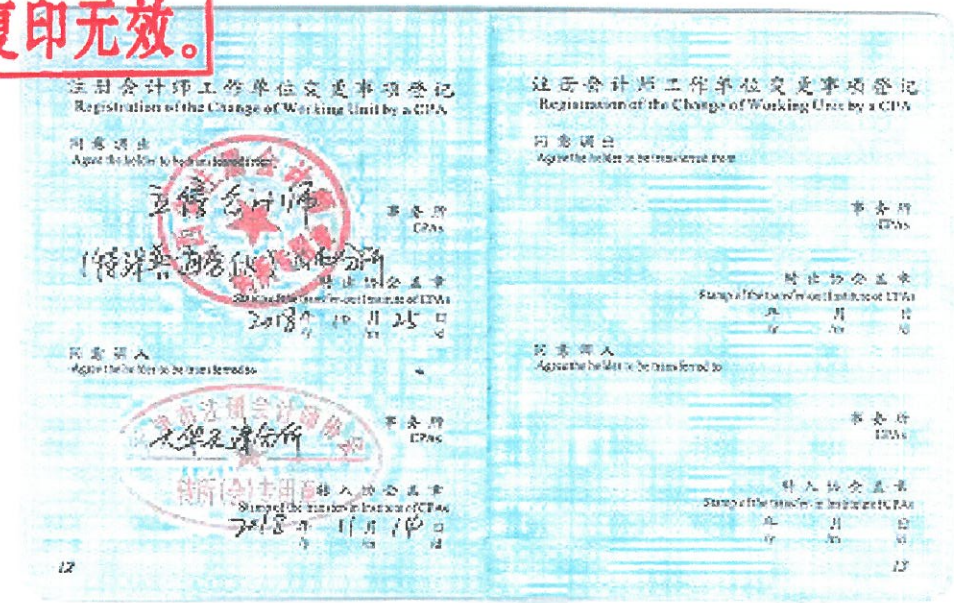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161014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5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特殊普通合伙)山西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大华 天津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0 月 14 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9